

2015年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
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5年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，每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偿还债券本金。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9年9月24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5年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：PR伊国投
- 3、债券代码：127290.SH
- 4、发行人：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- 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5亿元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债券存续7年。每年付息一次，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。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最后五年，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，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
- 7、票面利率：5.37%
- 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5年9月24日至2022年9月23日
- 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9月24日（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
- 10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9月24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- 1、债权登记日

2019年9月23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原5亿元发行规模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9月24日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本次分期偿还 20\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} \\ & 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 - \text{以前偿还比例}) \\ & 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20\% - 20\%) \\ & = 60 \text{ 元} \end{aligned}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} \\ & 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 \\ & 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 \\ & 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。 \end{aligned}$$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年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签章页)

伊宁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



2019年9月17日